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年3月1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项 目"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进一 步强化公司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竞争力。上述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834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 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0,725.3886 万股,每股面值 1元,每股发行 价格为人民币 17.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7,927.46 万元,扣除各类发 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3,012.47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月24日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230Z0038号《验资报告》验证。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及保荐 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池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 监管协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铜陵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与中国建 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城中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签 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铜冠电子铜箔有限公司、国泰君安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 82,060.44 | 81,338.53 |
| 2 |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 10,028.20 8,388. |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 | |
| | 合计 | 122,088.64 | 119,726.54 |

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召开的一届十六次董事会及2022年8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1万吨电子铜箔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年产1.5万吨电子铜箔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项目:

单位: 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
| 1 | 10,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 | 93,184.00 | 60,000.00 |
| 2 | 15,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 | 134,477.00 | 96,385.93 |
| | 合计 | 227,661.00 | 156,385.93 |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3,012.47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

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66,9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05)。

截至2023年2月28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承诺项目投资总额 |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 |
|---------------------------------|------------|-------------|--|
| 铜陵有色铜冠铜箔年产2万吨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二期) | 81,338.53 | 48,305.41 | |
|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 | 8,388.01 | 23.04 | |
| 补充流动资金 | 30,000.00 | 30,000.00 | |
| 10,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 | 60,000.00 | 8,521.98 | |
| 15,000吨/年高精度储能用超薄电子铜箔项目 | 96,385.93 | 2,895.48 | |
| 合计 | 276,112.47 | 89,745.91 | |

三、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具体情况

(一) 调整前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内容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预计总投资10,028.20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8,388.01万元。包括新建办公及检测化验中心、小试验线及实验楼、2栋研发平台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约28,146m²,购置生箔试验机、表面处理机等设备,研发平台厂房为钢构厂房。

| 序号 | 工程和费用名称 | 投资金额 | | | | |
|----------|---------|----------|----------|--------|----------|-----------|
| | | 建筑工程 | 设备 | 安装工程 | 其它费用 | 总值 |
| 1 | 工程费用 | 4,311.48 | 2,099.56 | 341.29 | - | 6,752.33 |
| 2 | 其他费用 | | | | 2,201.41 | 2,201.41 |
| 3 | 预备费 | - | - | - | 1,074.45 | 1,074.45 |
| 项目建设投资合计 | | 4,311.48 | 2,099.56 | 341.29 | 3,275.86 | 10,028.20 |

(二) 调整后项目基本情况

1、建设内容

基于当前铜箔产品发展趋势,公司对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优化调整,实现铜箔研究需求。

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预计总投资10,204.72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8,388.01万元。包括新建一栋技术中心研发楼和两栋研发厂房。其中技术中心研发楼主要为高性能电子铜箔研究实验室,铜箔装备研究室、检验检测中心,并考虑预留铜箔新材料研究实验室,以及其他附属设施等,总建筑面积约30,612m²,两栋研发厂房为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单位: 万元

| 序号 | 工程和费用名称 | 投资金额 | | | | |
|----------|---------|----------|-------|--------|----------|-----------|
| | | 建筑工程 | 设备 | 安装工程 | 其它费用 | 总值 |
| 1 | 工程费用 | 6,009.18 | 1,930 | 754.32 | - | 8,693.5 |
| 2 | 其他费用 | | | | 1,055 | 1,055 |
| 3 | 预备费 | - | - | - | 456.22 | 456.22 |
| 项目建设投资合计 | | 6,009.18 | 1,930 | 754.32 | 1,511.22 | 10,204.72 |

(三)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国家产业政策驱动,推动产业技术体系创新

目前,中国是全球最大的铜生产国和消费国,铜加工产品需求的持续增长促进了我国铜产业快速发展。近年来,为了促进铜行业健康发展,国家和安徽省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法规和政策。

(1)铜箔产品作为铜基材料及加工技术被列入《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国科发火[2016]32号《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等多项国家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支持领域。发改委、信息产业部、科技

部等部门在标准制定、基础研究和产业引导上都给予了切实的政策支持,为进一步加大产业化的力度提供了坚实的政策基础和保障。

- (2)国务院2016年7月28日发布发展改革委编制的《"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提出"充分发挥政策的激励引导作用,开展龙头企业转型试点,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设备更新和新技术广泛应用。建立健全国有企业技术创新的经营业绩考核制度,落实和完善国有企业研发投入视同利润的考核措施。鼓励建设高水平研究机构,在龙头骨干企业布局建设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加强产学研结合的中试基地和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设。""开展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设立流动岗位吸引企业人才兼职试点,允许高等学校和科研院所设立一定比例流动岗位,吸引有创新实践经验的企业家和企业科技人才兼职。"
- (3)《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第九项"有色金属"第6条"新能源、半导体照明、电子领域用连续性金属卷材、真空镀膜材料、高性能铜箔材料"。

本项目的建设契合国家发展战略,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制造业高质量 发展的决策部署。

2、提高铜箔产业国际竞争力,创造发展新优势

公司组建"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通过与国内外等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研究的高校实现产学研紧密合作,为安徽省乃至全国铜箔新材料生产企业提供技术服务平台。针对生产技术与产品开展研究、开发和产业化,通过消化、吸收、集成、创新,将具有重要及长远市场价值的重大科研成果进行完整的工程化和集成化研究开发,为新产品、新技术产业化规模生产提供整套的先进材料、工艺技术和装备,并能不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为全面提升集团产业技术水平及人才培养提供技术支撑。

3、建设高水平人才队伍, 筑车创新根基

为了进一步激发创新创造潜能与活力,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与水平,需要深化科技创新体系改革,建立健全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完善公司科技创新体系。 把新产品研发中心作为开展公司科技创新工作的核心管理部门,以研发高性能新产品、新技术、新装备为目标,为公司向高精尖产品及技术的研发提供强劲动力。

近期已有一系列科技项目,如国家级和安徽省重大科技项目、未来高能量密

度锂电池用网状电子铜箔、特殊功能性的印制板用埋阻铜箔等高新产品项目等。 这些都需要一个具有完备专业基础设施的平台来支撑,同时,随着公司不断的壮 大,人才队伍也需要这个平台去培养和壮大。因此,为了适应市场的发展需求, 必须建立有实力的研发队伍,以适应未来技术创新的需要,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 建立先进适用的技术中心,让研发人员有施展才华的空间,实施事业留人,培养 大批高水平、高技能的专业技术人才,为产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四、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说明

公司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3 年 12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4)。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投资规划时间较早,该项目为 2020 年做出可行性方案,其建设规模及设计方案是根据当时的建设成本、生产工艺及预计的未来发展需要做出的。在此期间,铜箔产业链迅速发展,公司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拟优化技术中心定位,对募投项目建设内容进行相应的调整,主要系调整建设规模和研发厂房建筑结构,实现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市场竞争能力,更好的做到产品开发,技术和工艺创新、技术装备研制等。

五、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部分建设内容,是根据实际情况所做出的审慎 决定,符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主营业务和核心技术竞争 力,有利于公司新产品研发资源的优化整合,为公司培育更多业务增长点,有利 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此外,鉴于本项目仅为研发性质的项目,本次调整事 项不会影响项目预计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 募集资金投向。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加 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监督,确保募集资金合法、有效和安全的使用。

六、相关审议程序及意见

(一)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3月1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及时对于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了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建设内容,并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是基于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调整,是出于未来公司发展的考虑,符合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需要,符合公司章程以及相关监管法规,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项目建设内容。

(四)保荐机构核杳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铜冠铜箔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符合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保荐机构对于铜冠铜箔本次调整募集资金项目部分建设内容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 3、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核查意见》;
 - 4、高性能电子铜箔技术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5日